

证券代码：833334

证券简称：摩尔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472,40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资本市场外部环境，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认真分析后，决定调整上市规划安排。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72,4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一	《关于 终止向 不特定 合格投	670,000	100.00%	0	0.00%	0	0.00%

	资者公 开发行 股票并 在北京 证券交 易 所上 市申请 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西安）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梁建明、刘莹莹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

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